

浮

溪

集

附拾遺

一



浮 溪 集

附 拾 遺

(一)

汪 藻 撰

浮溪集原序

顯謨閣學士左大中大夫知徽州汪公。自崇甯初起太學諸生。策高第。校三館秘書。尙符璽。再遷尙書郎。立柱下爲右史。遂贊書命。入翰林爲學士。蓋仕朝廷三十年。專以文學議論居儒官從臣之列。所爲詩文。若干首傳天下。號浮溪集。凡若干卷。公以書屬故人孫覲爲之序。余曰。天下有能事。而文章爲難工。由漢迄唐。千有餘歲。一時大手筆。作爲文章。閎麗精深。傑然視天下而自立于不朽者。蓋幾人而已。杜子美詩。格力自大。雄跨百代。爲古今詩人之冠。至他文輒不工。荀卿所謂藝之至者。不兩能信矣。夫道喪文敝。作者衆矣。詞句儂淺。益不逮前。其間心競力取。馳騁上下。欲一蹙以造古人之域。而擇之不精。守之不固。殉名而媮。習鄙而陋。固不足與于斯文。左太冲積十年之勤。僅成一賦。劉伯倫以一德。頌終其身。而一能之善。一語之工。亦遂列于作者之林。而名後世。今汪公之文。所謂閎麗精深。傑然視天下者也。公平生無所嗜好。至讀古聖賢之書。屬爲詞章。如昭士僑。嗜昌歎。爲一病。寤寐千載。心慕手追。貫穿百氏。網羅舊聞。推原天地道德之旨。古今理亂興廢得失之迹。而意有所適者。必寓之于此。豈高望遠。屬思千里。凡耳目之所接。雜然觸于中而發于詠歎者。必寓之于此。崎嶇兵亂。潛深伏隲。悲歌慷慨。酣醉無聊。而不平有動于心者。亦必寓之于此。伎與道俱。習與空會。文從字順。體質渾然。不見刻畫。如金鐘大鏞。叩之輒應。愈叩而愈無窮。何其盛也。公在館閣時。方以文章爲公卿大臣所推重。每一篇出。余獨指其妙處。公亦喜爲余出。

也。後十五年，公以儒先宿學，當大典冊，秉太史筆，爲天子視草，始大發于文，深醇雅健，追配古作，學士大夫傳誦。自海隅萬里之遠，莫不家有其書。所謂常、楊、燕、許諸人，皆莫及也。公詩自少作，已有能名。及是與年俱老，興微託遠，得詩人之本意。覽者當自知之。公，鄱陽人，諱藻，字彥章。云晉陵孫覲撰。

浮溪集目錄

卷一

奏疏四首

卷二

奏疏十一首

卷三

表二十四首

卷四

表二十九首

卷五

表二十七首

卷六

表二十八首

卷七

浮溪集 目錄

浮溪集 目錄

外制三十七首

卷八

外制六十八首

卷九

外制三十六首

卷十

外制三十六首

卷十一

內制二十六首

卷十二

內制二十三首

卷十三

內制三十四首

卷十四

內制二十九首

卷十五

內制五十九首

卷十六

內制三十首

卷十七

諡議一首

序跋題說書後附十四首

卷十八

記八首

卷十九

記七首

卷二十

碑二首

卷二十一

銘十三首

策問一首

傳一首

贊二首

祭文四首

書筭六首

卷二十二

啓十九首

卷二十三

啓二十八首

卷二十四

神道碑一首

行狀三首

卷二十五

誌銘五首

卷二十六

誌銘八首

卷二十七

誌銘十二首

卷二十八

誌銘十一首

卷二十九

五言古詩四十九首

卷三十

七言古詩二十三首

卷三十一

七言律詩七十八首

卷三十二

五言排律六首

六言絕句三首

詞三首

五言律詩四十七首

五言絕句十五首

七言絕句六十一首

臣等謹案浮溪集宋汪藻撰藻字彥章宋史文苑傳云饒州德興人孫覲作藻集序則云鄱陽人攷宋史地理志德興縣屬鄱陽郡覲蓋舉其郡名也登崇寧二年進士歷官顯謨閣學士左大中大夫封新安郡侯藻學問博瞻爲南渡後詞臣冠冕其集見于晁公武讀書志者僅十卷陳振孫書錄解題始載浮溪集六十卷而趙希弁讀書後志又增猥藁外集龍溪文集六十卷共一百二十卷宋史藝文志竝著于錄然趙訪跋羅願小集謂浮溪之文再更變故失傳頗多則明初已非完帙其後遂亡佚不存嘉靖中有胡堯臣者以舊傳浮溪文六十五篇詩二十七首詞三首合爲十五卷名曰浮溪文粹刊行于世學者欲觀藻著作僅據是編而其原本終不復可見今檢勘永樂大典各韻內所載藻詩文甚夥皆題曰浮溪集視文粹所收不啻倍蓰謹重爲編綴裒合成帙雖未必盡符原數大約亦十得其六七矣藻工于儷語所作代言之文如隆祐太后手書建炎德音諸篇皆明白洞達曲當情事詔命所被無不悽憤激發天下傳誦以比陸贄說者謂其製作得體足以感動人心實爲辭令之極則固不獨其格律精密擅絕一時其他詩篇雜文亦多深醇雅健追配古人孫覲作誌銘以大手筆推之洵可無愧雖楊萬里誠齋詩話紀藻與李綱不叶其作綱罷相制詞至比之驩兒少正卯頗不免爲清議所譏然其文章自能雄視一代固未可以一眚掩也惟明堂大禮畢奏告三清玉皇大天帝聖祖天尊大帝元天大聖后表本二篇明堂神異露香表本一篇奏告嘉州峨嵋山普賢菩薩等處表本一篇奏告潭州有嶽司天昭聖真君等處表本一篇祈禱道場罷散表一篇功德疏

表一篇均非文章之正軌。謹稟承聖訓。槩從刪削焉。乾隆四十六年二月恭校上。

總纂官內閣學士臣紀昀

光祿寺卿臣陸錫熊

纂修官翰林院編修臣周永年

浮溪集卷一

宋 汪 藻撰

奏疏

行在越州條具時政

臣竊惟人君當承平之時。中原無犬吠之驚。人臣以未見未然之事。自下廟上。甘心蹈鈇鉞之誅。義士猶不以爲難。今國家之危。如坐燒屋之下。漏船之中。陛下宵旰憂勤。未知所以拯救之術。而求言于臣等。儻猶狃習故態。用猥并之辭。取塞詔旨而已。豈臣等事君之義。而陛下所以望臣等之意哉。況陛下詔臣等以當今保民弭盜遏寇生財之要。而卒曰當虛己而力行之。此正臣等惓惓効忠于陛下之時也。臣昨扈蹕溫州。嘗蒙陛下賜以條對。臣以爲方今所急者。惟馭將一事。更無他說。譬禦飢者當用食。舍食之外。皆非所急也。已疾者當用醫。舍醫之外。皆非所急也。陛下不以臣爲愚。雖不施行。然頗加採納。臣今日區區之愚。猶守前見。敢再爲陛下陳之。古之進說者。曰人君恭儉愛人。清心省事。建立法度。制禮作樂。豈非甚盛之舉。而至美之談歟。是數者。固人君不可須臾而忘。然今日用此。則未足以解紛。何則。敵騎充斥于中原。羣盜跳梁于諸路。陛下專于恭儉愛人。清心省事而已。爲足以卻之乎。建立法度。制禮作樂而已。爲足

以卻之乎。是必陛下能使諸將。能使士卒。爲足以卻之。而陛下諸將。爵祿已極。家貲已盈。習成悍驕。無復鬪志。一方有警。輒狐疑相伏。無一人奮然爲國請行者。或敦迫不得已而行。則邀例外之賞。肆無名之求。上不恤國。下不恤民。使朝廷爲之黽勉曲從。不啻如奉驕子。是豈爲國家平禍亂立功名之人哉。臣于此有馭將之說三焉。惟陛下留神省察。一曰。示之以法。二曰。運之以權。三曰。別之以分。何謂示之以法。古者人君之子將帥。未嘗一日廢賞。亦未嘗一日廢刑。如冬夏寒暑。然相須而成。豈有獨恩無威。漫然略不繩治。如今日之甚者哉。議者謂承平之時。朝廷尊榮。操縱由我。故武夫提兵者。可予可奪。可生可殺。今溥天搶攘。國難未已。方藉此曹爲腹心。孜孜拊循。猶懼不濟。奈何欲拂其心。將誰肯前死。且今諸將悍驕已成。雖朝廷有法。果能一一治之乎。此言是也。然臣所謂治之以法者。豈欲明主自親其文哉。古者人君以恩結人。必有人臣爲朝廷任其責者。肅宗在靈武。廣平王以兵二十萬復長安。其權可謂重矣。先驅不肅。顏真卿勦之。王爲之不敢當闕。而乘李祐夜入蔡州。縛吳元濟。其功可謂大矣。違詔進馬。溫造勦之。祐曰。今日膽落于溫御史。夫先驅不肅。違詔進馬。于軍政未有害也。而二臣已不貸如此。蓋小過不貸。則惡之大者。知朝廷有人。不復敢萌于胸中矣。今諸將雖驕。然臣得之傳聞。亦尙知畏朝廷之法。而陛下羣臣。方平居時。聚談切齒。無不以諸將負國爲言。及進言陛下。不過摘撫目前。爲道責進身之資而已。至此事則未嘗有一言及之者。豈以爲細故而不足言也哉。揣陛下非所樂聞而不以告耳。殊不知陛下專于用恩。恩過而驕。有司時一警焉。是使陛下結其心者。愈固而愈深也。何不樂聞之有哉。何謂運之以權。臣聞馭將

如馭一必馭者之力。足以勝馬。然後周旋曲折。惟我之聽。不然。竊銜詭轡。毀首碎胸。雖跬步之間。不能使之前矣。高祖之諸將。其梟雄而難制者。莫如韓信。方其圍于滎陽。漢固危甚。人人懷去就之心。高祖一旦入軍中。自稱使者。卽臥內奪其印符。麾召諸將。易置之。信蓋不知也。及信下魏。代輒收其精兵。以距楚。旣項羽死垓下。則又盡奪其軍。徙爲楚王。以信之材。而周旋曲折。惟高祖之聽者。豈不以其智足以勝之。故耶。故信嘗曰。陛下不善將兵。而善將將。是信自知其材。惟高祖足以制己。故甘心俛首爲之用。而不辭也。大抵人君之于將帥。必有得其要領。而使之心畏誠服者。謂解衣推食。便足以得其懽心者。果非也。唐憲宗時。劉闢叛蜀。宰相杜黃裳。度惟高崇文足以破之。而崇文素憚劉闢。使人謂曰。公不奮命。當以滌代。崇文懼。盡力縛賊以獻。是以滌代崇文者。黃裳得其要領也。高祖之用韓信。其術豈亦出此哉。今陛下諸將倉卒之時。可收其精兵。而用以自衛乎。于立大功之時。可奪其全軍。而使之歸鎮乎。臣有以知陛下不能矣。幸今諸將皆齷齪常才。固不足深忌。萬一有如韓信者。不知陛下何以待之。如此則平居之時。亦當深察其姦。如以劉滌代崇文之術。不可不知也。何謂別之以分。漢高祖謂功臣曰。諸君知獵乎。夫獵。追殺獸者。狗也。而發縱指示獸處者。人也。今諸君徒能走得獸耳。如蕭何則發縱指示者也。蓋古者用兵。謀臣坐于帷幄之中。以出籌策。而將帥則聽命于前。爲之役使。此命之所以一。而功之所以成也。高祖之所與謀者。蕭何。張良。陳平而已。黥。彭之徒。不得而預也。蜀先主所與謀者。諸葛武侯而已。關。張之徒。不得而預也。唐太宗所與謀者。房。喬。杜如晦而已。英。衛之徒。不得而預也。今謀臣之任宰相。執政而已。陛下以爲謀。

之不臧歟。慎擇而易之可也。獨不可使武夫參預其間。竊觀陛下對大臣不過數刻。而諸將皆得出入禁中。是大臣見陛下有時。而諸將無時也。臣非不知艱難之時。陛下欲得其心。姑與之無間。然此曹何所知。識必不能上補聰明。不過入則希求恩澤。出則憑藉權勢而已。比道路流傳。遂以爲陛下進退人材。諸將或預焉。以陛下英睿。擇善而從。顧于此曹何有。然致是言者。恐必有可疑之迹。不可不慎也。又廟堂者。具瞻之地。大臣爲天子建立政事。以號令四方者。今諸將率驟謁徑前。便衣密坐。視大臣如僚友。百端營求。期于必得而後已。朝廷豈不懼卑哉。祖宗時。武臣莫尊三衙。見大臣必執挺趨庭。肅揖而退。非文具也。以爲等威不如是之嚴。不足以相制。以今觀之。一何陵夷之甚耶。兼國家出師遣將。詔侍從集議者。所以慎之重之。博衆人之見也。而諸將必在焉。夫諸將者。聽命于朝廷。而爲之使者也。乃使之從容預謀。彼既各售其說。則利于公而不利於私者。必不肯以爲可行。便于己而不便于國者。必不肯以爲可能。欲責其冒鋒鏑。趨死地難矣。臣愚以爲自今諸將。常律以朝廷之儀。每有奏陳。必使之如有司之式。毋數燕見。其至政事堂。亦有祖宗故事。且毋使參議論之餘。庶名分不至混淆。而可以責其功效。是三說者果行。足以駕馭諸將矣。何憂乎保民。何難乎弭盜。何患乎遏寇哉。若夫國財之生。則臣願陛下毋以生財爲言也。自五六十年來。士大夫喜操生財之說。民窮至骨矣。今四方莽爲盜區。國家所有。不過數路數十州而已。所謂生者。必生之于此數十州之民。古者以暴賦橫斂爲非。尙有賦斂之名也。今則直奪而已耳。古者以收大半之賦爲非。尙有其半也。今則直盡而已耳。南畝之民。寒耕暑耘。鰥面塗足。終歲勞苦。而不厭糟糠者。陛

下不得而見也。胥吏坐門朝暮不得休息。愁歎之聲。日與死比者。陛下不得而聞也。貼妻賣子。至無地可容其身者。陛下不得而知也。尚何以生財爲哉。惟有痛加裁損。庶幾乎其可耳。外之可以裁損者。軍中之冒請。內之可以裁損者。禁中之汎取。何謂軍中之冒請。朝廷不得已而取民之財。當一銖一縷一粒以養戰士。今一軍之中。非戰士者。率三居其二。有詭名而請者。一人而挾數人之名是也。有以使臣之名而請者。一使臣之俸。實兼十人戰士之費。而行伍中使臣大半。是養兵十萬。而止獲萬兵之用也。有借補官資而請者。異時借補。猶須申稟朝廷。謂之眞命。今則一軍之出。四方游手者。無不竄名軍中。既得主帥借補。便悉支行祿廩。與命官一同。無有限極。訪聞岳飛軍中。如此類者。幾數百人。州縣懼于憑陵。莫敢訶詰。其盜支之物。至不可勝計。不惟是而已。自軍興以來。州縣貪殘之吏。惟患盜賊之不來。一聞入境。則便置軍期司。率斂民財。無復稽攷。恣爲侵漁。與盜無異。此而不治。雖財賦日生。于國家果有秋毫之益哉。何謂禁中汎取。臣竊觀國家軍兵之餉。百官之廩。乘輿之俸。悉在有司。而禁中時有須索。如戶部銀絹以萬計。禮部度牒以百計者。月有進焉。以陛下清心寡慾。必無嬪嬙橫給。宴游侈費也。以陛下恭勤節儉。必無營繕浮耗。使令妄予也。然人主用財。要須有名。使有司預聞。用而無名。是取民膏血。擲而棄之溝中耳。至于度牒。則國家以虛名而權天下之實利。陛下用之以重。則重。陛下用之以輕。則輕。免一時培斂之瘡。而實濟軍興之用。誠非小補。幸毋以爲方寸之紙。捐以予人而不知惜也。若內外竝加裁損。大農之計。雖未知有餘。其視不知節用而專務生財者。有間矣。陛下所以詔臣者。臣固已畢陳于前矣。而臣有私憂過計者。

敢復言之。臣聞坤之初六曰：履霜，堅冰至。象曰：履霜，堅冰，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蓋患之不可不豫防者如此。自古以兵權屬人，久而未有不爲患者，豈不以予之至易，收之至難，不蚤圖之，後悔無及耶？晉以六卿帥師，而卒于分晉者，六卿也；魯以三家帥師，而卒于弱魯者，三家也。漢自元成，兵在外戚，而漢由是以亡。唐自中葉，兵在神策，而唐由是以亂。古今一同，此必然之理也。國家以三衙管軍，而一兵之出，必待樞密院之符；祖宗于茲，蓋有深意。今諸將之驕，密院已不得而制矣。臣恐寇平之後，方有勞聖慮，孔子所謂「吾恐季孫之憂」，不在顓臾，而在蕭牆之內也。臣嘗觀自古偏方霸國，提兵者未嘗乏人，豈以國家四海之大，雖曰多故，而將帥之材，遂至寥寥如此哉？意偏裨之中，必有英豪，特爲二三大將，抑之而不伸耳。臣以爲及今之時，當用漢建諸侯之法，衆建之而少其力，精擇偏裨十餘人，人裁付兵數千，直隸御前，而不隸諸將，合爲數萬，以漸銷諸將之權，此萬世計也。惟陛下毋以臣人微而忽其言，不勝幸甚。

撫州奏乞罷打造戰船等事

竊惟陛下屢降明詔，求直言，欲聞民間疾苦，朝廷闕失，盛德之事也。臣幸以侍從，蒙恩領州，熟眎疾苦，而不爲陛下一言，臣則有罪。臣嘗聞孔子之言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或問不得已而去，于斯二者何先？曰：去兵。去食，夫食之與兵，不可去也明矣。聖人豈不知此，而顧獨存區區之信哉？以爲不信之禍，甚于無食，無兵，不可不慎也。陛下卽位以來，詔令之下，未嘗不以恤民爲言，懇惻丁寧，出于誠意，官吏于常賦外，秋毫及民者，輒論之。是宜父老扶杖往聽，願少須臾，毋死，思見德化之成，如書傳所載也。臣伏觀近日百姓